

独立董事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

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批准了《关于讨论审议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审阅了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1.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审批程序合法合规。

2.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，2020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半年度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，有利于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3. 同意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

田 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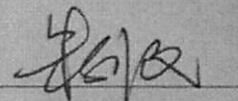
2020 年 8 月 28 日

独立董事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

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8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批准了《关于讨论审议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审阅了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1.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审批程序合法合规。
2.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，2020年半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的半年度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，有利于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3. 同意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
朱利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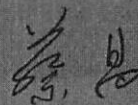
2020年8月28日

独立董事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

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8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批准了《关于讨论审议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审阅了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1.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审批程序合法合规。
2.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，2020年半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的半年度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，有利于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3. 同意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

蔡 昌

2020年8月28日

独立董事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

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8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批准了《关于讨论审议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审阅了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1.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审批程序合法合规。
2.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，2020年半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的半年度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，有利于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3. 同意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

潘昭国

2020年8月28日